

貴子弟獲選代表本校參加北區3人籃球比賽，內容如下：

比賽日期：	8月29日(星期六)
比賽地點：	新界喇沙中學
集合時地：	新界喇沙中學(08:30)
解散時地：	新界喇沙中學(約17:00-17:30)
帶隊老師：	周志偉主任及籃球隊教練
服 裝：	穿整齊 比賽球衣
備 註：	1. 運動員請帶備足夠金錢用作交通費用。 2. 足夠食水，自備午餐(午餐在喇沙中學內自行購買，學生不可離開中學)。

此致
貴家長

何劍輝 (代行)
校長：吳毓琪 謹啟

25-26 通告第 166 號

(請在適當之□內加✓)

※ 回 條 ※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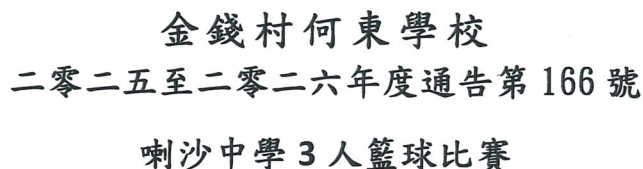
本人已知悉第 166 號通告(喇沙 3 人籃球比賽)之內容，並

- ☐ 同意敝子弟參加上述比賽。
☐ 比賽完結後學生自行回家。
☐ 比賽完結後學生由家長接送。
- ☐ 不同意敝子弟參加上述比賽。

金錢村何東學校校長

()班學生： _____ ()
家長姓名： _____
家長簽署： _____

二零二六年八月 日



貴子弟獲選代表本校參加北區3人籃球比賽，內容如下：

比賽日期：	8月29日(星期六)
比賽地點：	新界喇沙中學
集合時地：	新界喇沙中學(08:30)
解散時地：	新界喇沙中學(約17:00-17:30)
帶隊老師：	周志偉主任及籃球隊教練
服 裝：	穿整齊 比賽球衣
備 註：	1. 運動員請帶備足夠金錢用作交通費用。 2. 足夠食水，自備午餐(午餐在喇沙中學內自行購買，學生不可離開中學)。

此致
貴家長

何劍輝 (代行)
校長：吳毓琪 謹啟

25-26 通告第 166 號

(請在適當之□內加✓)

※ 回 條 ※

本人已知悉第 166 號通告(喇沙 3 人籃球比賽)之內容，並

- ☐ 同意敝子弟參加上述比賽。
- ☐ 比賽完結後學生自行回家。
- ☐ 比賽完結後學生由家長接送。
- ☐ 不同意敝子弟參加上述比賽。

金錢村何東學校校長

()班學生： _____ ()
家長姓名： _____
家長簽署： _____

二零二六年八月 日